



承 诺 函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克明食品公司或公司）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已于2023年4月2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，于2023年6月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。本次变更前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新葵、周毅，现变更为刘钢跃、黄湘伟。

变更事由：因李新葵、周毅对克明食品公司签字年限已达5年，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第4号——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，克明食品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为刘钢跃、黄湘伟。

李新葵、周毅承诺对此前签署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并将一直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本所对李新葵、周毅的承诺进行复核，认为李新葵、周毅已履行尽职调查义务，并出具专业意见。本所承诺对李新葵、周毅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确保此前出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刘钢跃、黄湘伟同意承担签字注册会计师职责，履行尽职调查义务，承诺对刘钢跃、黄湘伟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并对今后签署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本所对刘钢跃、黄湘伟的承诺进行复核，认为刘钢跃、黄湘伟已履行尽职调查义务，并出具专业意见，且与李新葵、周毅的结论性意见一致。本所承诺对刘钢跃、黄湘伟签署的相关文件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确保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同时，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。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克明食品

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构成不利影响，不会对本次发行申请构成障碍。

特此承诺。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：_____

曹国强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